淡江時報 第 702 期

**出國留學不是夢 海外研修費扮推手**

**學生新聞**

【記者謝慶萱淡水校園報導】想出國留學卻為錢所苦嗎？看過來！自96學年度起，就學貸款新增一條「海外研修費」，每學年最高可貸金額44萬元，申請對象須為教育部「學海飛颺」及「學海惜珠」審核通過的學生，不包含交換生及短期海外遊學生，欲申請大三出國留學者可參考利用。

教育部為了鼓勵大學校院優秀學生赴國外大學修讀學分，以及讓清寒優秀學生出國研修，推出「學海飛颺」及「學海惜珠」專案，希望透過這樣的機會，能讓學生開拓國際視野。

在校學業成績優異，或在專業領域有研究著作有具體獲獎事蹟，或參與全國性、國際性專題競賽獲獎者，可申請「學海飛颺」；持有效之低收入戶證明或家庭經濟境遇特殊，能提出相關證明且經學校認定之清寒優秀學生，並在校學業成績優異，或在專業領域有研究著作或具體獲獎事蹟者，可申請「學海惜珠」。有興趣的同學，詳情可向國交處詢問，分機2002或2003。

至於想申請海外研修費的同學，可洽詢生輔組，承辦人李美蘭表示：「許多同學都還不知道有『學海飛颺』及『學海惜珠』兩項獎助可申請，真的很可惜，而就學貸款本學年度起新增最高44萬元的海外研修費，希望有需要的同學能踴躍來申請。」